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
级）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统筹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拟订并实施区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措施。组织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针、政策和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组织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组织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服务网络。组织开

展爱国卫生运动。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检查，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负责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组织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功能。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指导干部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开展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坚持管行业与管党建相统一，履行好区两新组织党工委委员单位的党建职责。负责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事故有关的卫生应急处置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人事科（卫生工委办公室）、医政与基层健康科、规划发展与信息科、公共卫生与家庭妇幼科（计划生育协会）、医学科教信息中心、中医科 7 个科室。行政编制数 19 人，实有在编人数 19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2023年是辖区卫生健康事业“十四五”规划加快实施的关键年，区卫健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地位，牢牢把握“双区”驱动、“双区”叠加、“双改”示范黄金发展期，坚持补短板、优服务、强治理、建高地、创一流的思路，大力推进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

1. 持续发力，充实东部特色医疗底蕴。一是完善医疗资源供给。有序推进平乐骨伤科医院总院区二期、区妇幼保健院院区地块整体开发、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和希玛眼科医院等项目建设。启动香港名医诊疗中心B栋基础设施改造，签约港澳医疗机构、专家达20个以上。二是夯实基层健康网底。深入实施社康扩容提质项目，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和社康标准化改造，高标准打造社康旗舰中医馆和社康中心专家工作室，做好居民健康守门人。三是攻坚提升医疗服务满意度。区属医院深入实施6S精益管理项目，“一院一策”改善院区环境、优化交通接驳、提升诊疗水平，辖区医疗服务公众满意度在全市排名上升1-2个名次。

2. 内外合力，稳步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一是高质量合作运营两大集团。与南方医科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签订合作补充协议，区医疗健康集团建成“五大中心”、住院医师规培基地、全科医师转岗培训基地和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完成胸痛中心标准版升级和床位扩增，启动三甲综合性医院创建；平乐中医健康集团与北

京中医药大学共建国际医学部，引进大学及附属东直门医院专家和团队，助力集团创建三甲中医医院。二是推动区中心医院筹备运营。遴选具有学科带头人经验的专家型院长，高起点推动医院业务能力建设，完成医院基础设施配备和高水平人才队伍结构性框架建设，实现顺利开业，为坪山人民提供优质医疗服务。三是推进市区妇幼高质量对接。区妇幼保健院与市妇幼保健院建立合作，建成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和区级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开展院区整体规划项目前期工作，不断夯实三甲医院创建基础。

3. 多管齐下，提升公共卫生综合治理能力。一方面，着力提升疫情防控水平。抓实抓好疫情防控，高标准打造“流调铁军”和区级智慧流调系统，同步推动区疾控中心专业能力提升，支持区疾控中心加强重点学科、实验室、专业人才和信息化建设，实质化运作街道、社区两级公共卫生机构，强化慢病、精神障碍、职业病等人群管理，不断提升新发突发传染病、食源性疾病、不明原因疾病的预警、监测和应急处置水平。另一方面，健全公共卫生管理体系。深入推进“卫生健康监督执法领域信用监管试点示范推广”国家级试点，实施分级分类信用监管，不断优化完善“卫生监督 AI 智能监管系统+深圳市医疗机构公示信息系统”双系统，持续规范医疗服务行为。

4. 持续发力，共建共享健康坪山样板。一方面，强化重点领域健康治理。实施重大慢性病医防融合、“三高共管”项目，建设职业卫生分类分级信息管理系统二期，打造学生心理危机“三

预”及阳光心理促进“坪山模式”，推进“健康细胞”建设，持续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另一方面，加强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持续实施“两降一消”行动，建成一站式婚检场所，重点推进街道级托育示范点建设，搭建托育示范点、托育园、科学育儿指导站、家庭入户指导的四级联动机制，实现1家托育示范点联动周边N家托育服务机构及科学育儿指导站，实施婴幼儿照护技能提升培训项目，同步构建卫健、民政、住建、市场监管、消防等多部门联动的综合监管机制。

5. 稳中提质，多维拓展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引育重点学科带头人2-3名、高层次医学团队1个以上，培养中青年骨干人才20-30名，遴选培养一批院长后备人才，完成政府办社康人才专项轮训。强化学科建设管理，加快推进“国家糖尿病标准化防控中心”坪山分中心建设，积极争取国家级、省级和市级科研项目立项。加快提升智慧医疗水平，开工建设智慧医疗三期和区中心医院配套信息化等项目，升级改造全民人口健康信息平台，提高卫生综合管理水平和政府综合决策能力。探索医教研产协同发展。支持平乐骨伤科医院、区人民医院等已获得资质的医院拓展药物及器械临床试验专业备案，积极与生物医药企业开展临床合作，提升临床试验承接能力和医疗技术水平。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 39,539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2,739 万元，增长 47.53%。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39,539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2,739 万元，增长 47.53%。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增加第三人民医院开办及运营经费；二是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较 2022 年经费规模有所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预算 39,539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411 万元、公用支出 1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8,022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41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0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38,022 万元，具体包括：

1.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9,318 万元，主要包括：政府投资工作 9,318 万元，用于医疗卫生机构设备购置、装修改造、信息化建设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491 万元，增长 5.56%，主

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了装修改造、设备购置等项目。

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预算 423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用于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妇幼卫生管理、家庭发展和计生管理、计生协会运作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长 3.68%，主要原因是相关补助发放标准和发放人员有调整。

3.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预算 96 万元，主要包括：对口帮扶工作 96 万元，主要用于汕尾市陆河县、河源市紫金县、百色市田东县对口帮扶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长 18.52%，主要原因是对口帮扶人员有所增加。

4.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预算 5 万元，主要包括：卫生应急工作 5 万元，用于开展应急演练等。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800 万元，下降 99.82%，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工作经费开支减少。

5.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预算 17,024 万元，主要用于：第三人民医院开办及运营经费、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坪山)租金、重点学科建设、区级保健对象医疗保健、干部疗养等工作。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4,245 万元，增长 512.5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第三人民医院开办费及运营经费。

6. 培训支出预算 6 万元，主要包括：党员干部及党务工作者培训工作 6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07 万元，下降 94.69%，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压减培训支出。

7.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预算 89 万元，主要包括：高龄老人服务、老年协会工作 89 万元，用于为辖区高龄老人提供保险和组

织活动等。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38 万元，下降 29.92%，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压减经费。

8. 专项资金项目预算 322 万元，主要包括：人才引进工作 322 万元，用于开展人才认定和补助发放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02 万元，增长 46.36%，主要原因是根据补助发放人数和认定人才数预计 2023 年经费开支增加。

9.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预算 7,591 万元，主要包括：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408 万元，下降 5.1%，主要原因是根据辖区人口测算经费规模。

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预算 1,121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经费、机动预备费、人事档案管理、干部体检、统筹业务费等。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50 万元，下降 11.8%，主要原因是减少机动预备费开支。

11.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预算 1,282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管理、爱国卫生项目。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011 万元，增长 373.06%，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开展需要，增加公共卫生管理经费规模。

12.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预算 679 万元，主要用于新增社康补助、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0 万元，下降 1.45%，主要原因是根据预计新开办社康测算补助经费。

13.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预算 66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医疗费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66 万元，

主要原因是我局加强预算管理，对该项目经费按照据实拨付方式下拨使用单位。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7,104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5,543 万元、工程采购 576 万元、服务采购 985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1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用于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日常运维。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公务来访人员。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局需对 3 辆公务用车进行维保，同时，厉行勤俭节约，缩减公务用车开支。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38,022 万元，设置并编报 13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

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	9,318	按照项目进度开展坪山区人民医院、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区妇幼保健院、北京中医药大学坪山国医堂、坪山区疾控中心等 5 家单位所需设备购置。按照项目进度开展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院区及社康建设项目。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79	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健康服务方面增加供给，形成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服务机构有序竞争。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确保医疗安全。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591	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深圳建设，发展完善社区健康服务，构建整合型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市民健康。

<p>老龄卫生健康事务</p>	<p>89</p>	<p>发挥商业保险在养老保障中的作用,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需要,有利于增加养老保障渠道,减轻政府和个人负担,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围绕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作为、老有所乐”目标开展工作,服务老年人。进一步加强养老保障工作,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p>
<p>其他公共卫生支出</p>	<p>1,282</p>	<p>根据文件要求,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送治、接回及送返安置工作,做好非户籍贫困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救助和应急住院救助工作,预防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督导检查按时完成,初中生脊柱侧弯筛查覆盖率达100%,脊柱侧弯筛查确诊率达98%以上,通过形体治疗及科普教育,治疗有效及治疗优良率达到90%以上。</p>
<p>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p>	<p>96</p>	<p>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加大城市医院对口帮扶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力度。通过医疗卫生对口支援,使得受援单位的人才、技术、专科能力有较大提升,常见病、多发病、部分危急重症和疑难复杂疾病的诊疗水平显著提高。通过对口支援工作</p>

		提高受援地(河源市紫金县对口帮扶、深汕特别合作区乡村振兴、汕尾市陆河县对口帮扶、百色市田东县对口帮扶、百色市德保县对口帮扶)医疗技术水平和水平。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23	按部门职责落实人口监测、科学育儿、家庭发展工作,举办家庭发展及科学育儿活动不少于 12 场,完成人口监测工作。开展宣传服务、聚焦计生家庭帮扶、深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和深入创建幸福家庭活动。计生特殊家庭帮扶 100%,全区独生子女家庭保险受益 100%,青少年健康教育知识素养提升。区内符合条件计生特殊家庭每月按标准 100%发放计生特别扶助金。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7,024	保障第三人民医院按期投入使用,完成各类工作的医疗保障,开展医疗机构质量与安全管理专项检查、督导工作,提高医疗机构的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 个项目,完成各项指标任务数,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及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持续扩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影响力;向居民推送健康教育信息,指导居民养成健康生活方式,不断提高居民参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

		积极性,提升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知晓率和感受度;急救培训基地基本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1	组织卫生系统各党组织认真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开展好各项党建学习宣传活动,做好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抗疫党员和两新组织经费保障等各项工作。完成干部人事档案的整理及日常管理工作。做好局法律风险规避工作,并提供专业法律意见。确保做好局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年度健康体检工作。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文件要求,完成1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
培训支出	6	1.通过一系列活动,使全区的中医药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2.组织专项培训,提高医务工作人员服务水平和能力。
专项资金项目	322	完成聚龙名医评审认定工作。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66	通过医疗救治项目,救助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缓解困难群众看病难的问题,补助欠费病人,增加支付困难病人的救治率。同时减轻医院的成本压力,降低医院成本,确保医院正常运行。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财政拨款预算10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5万元，增长16.48%。主要是由于办公人员增加，日常公用开支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共有车辆13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78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8台（套）。

2023年计划新增车辆0辆；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新增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

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39,53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53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38,931
三、单位资金	0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524
1. 事业收入	0	行政运行	958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53
3. 上级补助收入	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413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公立医院	5,141
5. 其他收入	0	综合医院	5,123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妇幼保健医院	1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79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79
		公共卫生	12,178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3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59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82
		中医药	15
		其他中医药支出	15
		计划生育事务	1,148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4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行政单位医疗	46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99
		信息化建设	1,199
		三、农林水支出	96
		扶贫	96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1
		住房改革支出	351
		住房公积金	118
		购房补贴	232
本年收入合计	39,539	本年支出合计	39,539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9,539	支出总计	39,53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39,539	1,517	38,022	7,104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	162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	162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108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	54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31	1,005	37,926	7,104	0	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524	958	17,566	0	0	0
	2100101	行政运行	958	958	0	0	0	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53	0	15,153	0	0	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413	0	2,413	0	0	0
	21002	公立医院	5,141	0	5,141	4,819	0	0
	2100201	综合医院	5,123	0	5,123	4,801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8	0	18	18	0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79	0	679	0	0	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79	0	679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12,178	0	12,178	1,300	0	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300	0	3,300	1,300	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591	0	7,591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	0	5	0	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82	0	1,282	0	0	0
	21006	中医药	15	0	15	0	0	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5	0	15	0	0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48	0	1,148	0	0	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48	0	1,148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46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	46	0	0	0	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99	0	1,199	985	0	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199	0	1,199	985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96	0	96	0	0	0
	21305	扶贫	96	0	96	0	0	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	0	96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	35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	35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	118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	232	0	0	0	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39,53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53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
		二、卫生健康支出	38,93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524
		行政运行	95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53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413
		公立医院	5,141
		综合医院	5,123
		妇幼保健医院	1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79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79
		公共卫生	12,178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3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59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82
		中医药	15
		其他中医药支出	15
		计划生育事务	1,148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4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行政单位医疗	46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99
		信息化建设	1,199
		三、农林水支出	96
		扶贫	96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1
		住房改革支出	351
		住房公积金	118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232
本年收入合计	39,539	本年支出合计	39,539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9,539	支出总计	39,53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39,539	1,517	38,022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39,539	1,517	38,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	16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	162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108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	5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31	1,005	37,92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524	958	17,566
	2100101	行政运行	958	958	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53	0	15,153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413	0	2,413
	21002	公立医院	5,141	0	5,141
	2100201	综合医院	5,123	0	5,12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8	0	1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79	0	67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79	0	679
	21004	公共卫生	12,178	0	12,17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300	0	3,3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591	0	7,59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	0	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82	0	1,282
	21006	中医药	15	0	15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5	0	1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48	0	1,1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48	0	1,1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46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	46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99	0	1,199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199	0	1,199
	213	农林水支出	96	0	96
	21305	扶贫	96	0	9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	0	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	35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	35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	118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	232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39,539	1,517	38,022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39,539	1,517	38,0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8	1,388	0
	30101	基本工资	680	680	0
	30102	津贴补贴	288	288	0
	30103	奖金	23	23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	108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	54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	46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	118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	71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98	106	26,392
	30201	办公费	38	38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14	租赁费	710	0	710
	30215	会议费	2	0	2
	30216	培训费	6	0	6
	30217	公务接待费	5	5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45	0	1,145
	30228	工会经费	39	39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9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	15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28	0	24,5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5	23	1,662
	30309	奖励金	290	23	26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5	0	1,39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9,318	0	9,318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2,576	0	2,576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5,543	0	5,543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199	0	1,199
	312	对企业补助	649	0	64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649	0	649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	14	0	5	9	0	9
	2023 年	14	0	5	9	0	9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0	0	0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0	0	0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 (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1,517.00	1,517.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持续扩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影响力；向居民推送健康教育信息，指导居民养成健康生活方式，不断提高居民参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积极性，提升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知晓率和感受度。	7,591.00	7,591.00	0.00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做好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保障，对新增社康进行补助。加强社会办社康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确保医疗安全。	679.00	679.00	0.00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进一步加强养老保障工作，缓解社会保障压力，提高老年人及其家庭抗风险能力。	89.00	89.00	0.00	
	培训支出	通过开展专项培训，提高机关工作人员专业水平和办事效率，降低工作时间成本。	6.00	6.00	0.00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开展常态化巩卫工作服务、病媒生物防制监理监督和宣传服务、医疗机构厕所革命和垃圾分类检查督导服务、健康细胞建设服务、爱国卫生专项活动。	1,282.00	1,282.00	0.00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通过对口支援工作提高受援地医疗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	96.00	96.00	0.00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组织举办各项活动提高辖区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青少年健康教育知识素养提升，按时受理和审核符合条件户籍独生子女家庭申请，及时足额发放。	423.00	423.00	0.0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完成各类工作的医疗保障，开展医疗机构质量与安全管理专项检查、督导工作，提高医疗机构的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	17,024.00	17,024.00	0.00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加强对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开展医疗救助服务保障。	66.00	66.00	0.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开展应急演练工作，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保障辖区居民健康安全。	5.00	5.0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确保做好区高端人才年度健康体检工作	1,121.00	1,121.00	0.00
	专项资金项目	主要用于人才引进工作。	322.00	322.00	0.00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医疗卫生机构设备购置、装修改造、信息化建设等。	9,317.59	9,317.59	0.00
	金额合计:		39,538.59	39,538.59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1.发挥商业保险在养老保障中的作用，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需要，有利于增加养老保障渠道，减轻政府和个人负担，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2.围绕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目标开展工作，服务老年人。进一步加强养老保障工作，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3.各项督导检查按时完成；4.目标人群婚检率达 65%以上；建成“一站式”婚育健康医学检查场所中的咨询点和抽血点；5.孕期唐氏综合征及其他严重致死致残性染色体异常血清学筛查率 90%以上，胎儿严重致死致残性结构畸形筛查 90%以上；6.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8%以上，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以上，早产儿视网膜病变筛查率 95%以上；7.申请救助的贫困孕产妇救助率 100%；8.两癌筛查率、适龄女生 HPV 疫苗接种率提高。9.辖区群众健康意识增强，提高对妇幼公共卫生项目参与度。10.保障医疗专网及区域平台平稳运行；11.为区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开展网络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为医院信息化项目提供保障，提高各医疗卫生单位信息化水平。12.完成省、市等上级单位派出支援帮扶、卫生系统品牌创建及发展规划宣传、卫生系统内控建设等任务，预期实现营造区卫生健康系统良好的创建氛围的效果。				
绩 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 标	产出	数量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	> 1200 人
			区保健对象疗养人次	≥500 人
			组织督导检查次数	2 次
			风险评估、漏洞扫描、安全检测、安全培训和等保测评	12 次
			项目专家论证数	≥3 场
			中医药督导检查	1 次
		质量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发放准确率	100%
			疗养机构疗养项目质量	100%
			乳腺癌、乳腺癌筛查率	100%
			卫生系统品牌创建及发展规划宣传执行率	100%
		时效	编制单位出具的资金平衡方案达到预期效果	10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及时发放率	每季度最后一周内发放
			工作完成及时率	1 年内

			宣传海报、展架等相关宣传品印制完成时间	1年内
			分批完成项目论证工作	2023年12月底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符合条件申请对象奖励率	100%
			通过提供疗养服务提高干部身心素质	有效提高
			申请救助的贫困孕产妇救助率	1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妇幼卫生工作满意度	>90%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